

胡適遺稿及秘藏書信



黃山書社

8

主 編 耿 云 志

胡適遺稿及秘藏書信

顧廷龍題



黃山書社

第八冊目錄

胡適遺稿·哲學史、思想史、文化史稿

(三) 有※者爲編者擬題

三年喪服的逐漸推行·····	(一)
儒教的成立(提綱)·····	(二三)
新儒教之成立·····	(二四)
董仲舒的哲學·····	(五四)
胡適輯校仲長統的《昌言》·····	(一〇一)
魏晉間人的自然主義的哲學·····	(一四五)
周敦頤(一〇一七——一〇七三)·····	(一五一)
程頤·····	(一五七)
程顥(一〇三二——一〇八五)·····	(一七一)
戴東原的哲學·····	(二〇一)
再生時代·····	(二三〇)
人文運動·····	(二五一)

談談中國政治思想(提綱)	(二六三)
文化史上的山東(提綱)	(二六五)
胡適的讀書雜記	(二七七)
佛道兩教碑傳目	(二八五)
四十二章經(一九三一年五月三十日)	(三一七)
禪宗史草稿	(三一九)
禪宗的印度二十八祖考(抄改稿,不全)	(四七六)
中國禪學的起來	(四九七)
中國禪宗的來歷	(五一八)

三年喪服的逐漸推行

漢初幾十年中，帝國的宗教上有一個最重大的變化，就是可以孝治天下。這的觀念成爲國

的宗教的逐漸推行

教的一部分。漢宗國的創立者多是無賴粗人，
其中雖有天才的領袖，但知道歷史掌故制度的人
却不多。在這方面，叔孫通便成了一個極
有用的人才。叔孫通制定了漢宗國的
朝典制，又制定了宗廟儀法，他是孝惠帝的師
傅，孝惠帝特別請他專管先帝園陵喪廟的事，
故他所定的宗廟儀法和改定的漢朝禮儀法，
很含有儒家思想倫理的色彩。他的朝儀是講
上下，定民志的制度，而他的宗廟儀法是
可以孝治天下制度的。如皇帝臨法上加一個

漢書六經先儒說

禮記卷之五

禮記卷之五

禮記卷之五

出延年而後名

刻曰

有天下

今字廟與食

也

禮記卷之五

孝上字，大抵即是叔孫通的創制。史記說：

惠帝為東朝長樂宮（太后所居），及間柱，

數蹕煥殿（蹕是清道止人行），乃作複道，

才築武庫南。秦事，因請問，曰：陛

下何自築複道？高祖衣冠月出游高廟，

高廟僅太祖，奈何今後世子孫乘宗廟道

上行引？（舊注：三輔黃圖，高祖在高廟

西。宗廟衣冠前在高廟，月出遊於高廟，世

道值所作複道，故言乘宗廟道上行。）孝惠

帝大懼曰：「急壞之。」叔孫生曰：「人

主。無。過。舉。今。已。作。百。姓。皆。知。之。今。壞
 此。則。示。有。過。舉。既。陛。下。為。原。廟。謂。北。
 衣。冠。月。出。送。之。益。廣。多。宗。廟。大。孝。以。本
 也。上。下。有。司。立。原。廟。原。廟。起。以。復
 道。故。



孝。惠。帝。皇。太。后。出。游。歐。宮。太。后。生。日。古
 者。有。春。嘗。果。方。今。櫻。桃。熟。既。陛。下。出。
 因。取。櫻。桃。獻。宗。廟。上。許。之。諸。果。獻。由
 此。興。

(史記九十九卷孝惠本紀之三)

臣。都是。這。位。漢。家。德。宗。上。建。立。的。孝。的。宗。教

的內容的一斑。

漢文帝的孝。孝在漢朝很有勢力。如袁盡說

漢文帝的孝：

陛下居代時，太后嘗病三年，陛下不交

睫，不解衣，湯藥非陛下口所嘗弗進。

夫曾參以布衣猶難之，今陛下親以王者

脩之，過曾參孝遠矣。（史記一〇二）

三年目不交睫，這是絕不可缺的事。但在這段

談話裏，我們可以看出當時已有曾參等孝子的

故事。如後世的二十四孝故事。我

在社會上工作的人的宗教的宣傳品，

們看後世出土的漢人墳墓裏面有曾參孝子的
 壁畫，可以見當日孝的宗教的流行。

孝的宗教包括養生送死的禮儀節，在

漢朝都漸一成為公認的制度。如喪服一項，在

古代本無定制。三年之喪亦是儒家的創制；孔

子的弟子宰我便有反對的言論（論語十七）。墨家

很明白的說三年之喪是儒者之禮（禮記檀弓）。孟子勸滕文

公行三年之喪，滕國之父兄百官皆不贊成，說

「吾宗國魯先君莫之行，吾宗國亦莫之行也。」

但儒家的宗教傳到地方，三年之喪漸成風尚。

有人行

這。是。儒。教。的。一。種。宗。教。儀。式。不。行。於。儒。家。以。外。
的。人。家。淮。南。齊。俗。說：

夫。三。年。之。喪。是。強。人。所。不。及。而。以。倍。輔。情。
如。三。月。之。服。是。絕。哀。而。迫。切。之。性。也。

夫。儒。墨。不。原。人。情。之。終。始。而。務。以。行。相。反。
之。制。

可。見。淮。南。王。時。代。的。人。都。知。道。三。年。之。喪。是。儒。家。的。

服。制。三。月。之。服。是。墨。者。的。服。制。漢。文。帝。雖。是。今。

孝。子。他。的。服。制。都。是。打。進。去。的。服。制。漢。文。帝。雖。是。今。

有。種。不。可。使。的。地。方。故。文。帝。遺。詔。說：

近。人。情。

在儒生所守的國喪
禮制上。

朕聞，蓋天下為物之萌生，靡不有死。

死者天地之理，物之自然，聖王之當

今之時，世咸養生而惡死，厚葬以祿業，

重貲以傷生。吾甚不取。

言可見其時已有重貲以傷生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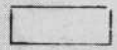
了。遂詔又說：

且朕既不德，無以佐百姓，今崩又使重

服久臨，以罹寒暑之數，哀人之父子，

傷長幼之志，損其飲食，絕鬼神祭祀，

以重吾不德也？



在這條句話裏，我們可以看出叔孫通所定制宗廟儀法，的野蠻不近人情。叔孫通已把儒家所定禮定為國教了。漢文皇帝因所等決心反抗，自為制人，是不合理的辦法。

今天下吏民，令到，出臨三日，皆釋服。如業取婦嫁女，初祀，飲酒食肉者。

自當給喪事服臨者，皆無說；鍾帶無世

三寸，毋布車及兵器。毋為人器臨官殿。凡裏面，無所謂，毋也的，都是叔孫通的野蠻儀法內容。遺詔又規定喪制：

齊光緒祀昌邑任所

喪時的罪過，以此說他

居道上不素食，……故

也。……

……大行在前，擊鼓

數吹作俳優，會下下者

還，上亦教，擊鼓，紅吹

歌舞，為要緊樂……

……

……

……

……

……

……

官教中者，皆以旦夕十……

……

……

……

……

戶三十日的版制真是一大改革。以符便重

為定制。故醫方進作正相（紀元前一五）時，

……

……

……

……

……

……

……

……

……

醫方進的前修並相敬宜。其也。不主張。

三年喪服。漸宜他說。

初。宜有兩弟修。明。……後母常從修。

居官。宜為西相時。(紀元前二〇一六)。修為

臨。當令。宜迎後母。修不道。後母病死。

修去官持服。宜謂修。三年服少。缺行

之者。見弟。致不可。修遂竟服。由是

兄弟不和。(禮記八三)

片件事很可以注意。一家之中。兄弟主張可以

不同。弟去官持三年喪。兄似可繼續做丞相。

可見在~~這~~個~~行~~的~~問題~~完全~~由~~個人~~自由~~決定。
~~嚴~~定說~~的~~三年~~服~~少~~數~~行~~之~~者~~，~~行~~也~~。要~~是~~
實。嚴定~~聖~~方~~進~~兩~~个~~宰相~~都~~不~~行~~三年~~喪~~；~~嚴~~定
本~~不~~是~~儒~~生，故~~他~~的~~不~~儘~~管~~行~~而~~他~~可~~以~~不~~
行。聖~~方~~進~~是~~經~~學~~大~~師~~，他~~不~~行~~三~~年~~服~~，便~~覺~~
得~~有~~點~~不~~自~~己~~好~~看~~，故~~必~~須~~聲~~明~~身~~為~~漢~~相，
不~~敢~~踰~~國~~家~~之~~制~~也~~。這~~便~~可~~見~~元~~帝~~成~~帝~~時~~代~~儒
者~~當~~國，儒~~教~~的~~勢~~力~~已~~很~~大~~，久~~喪~~之~~制~~已~~漸~~；
有~~人~~行~~了~~。

嚴定固不贊成他的兄弟~~行~~三年~~喪~~也。

以政見不和。是上嫌陳亮開成一件大案子。

續末

政之，哀帝初即位（前六），博士申咸給

事中，毀宣不供養行喪服，擯於骨肉。

……宣子以爲右曹侍郎，數聞其語，賦

若楊明，欲令創成面目，使不居位。會

司隸缺，沈恐減爲之，遂令御史所減官

門外，斷鼻昏，身創。事下有司，御

史中丞懷等奏：……明當以重福，及沈

皆棄市。……廷尉真以爲……沈以父兄誦

於忿怒，無他大惡。……明當以賊傷人